

我国历史悠久,传统文化厚重而又博大。正源于此,各类节日自然也就多一些。时下,中秋、国庆双节人们团聚或旅游的欢乐尚未离去,重阳节便又如约而至。

随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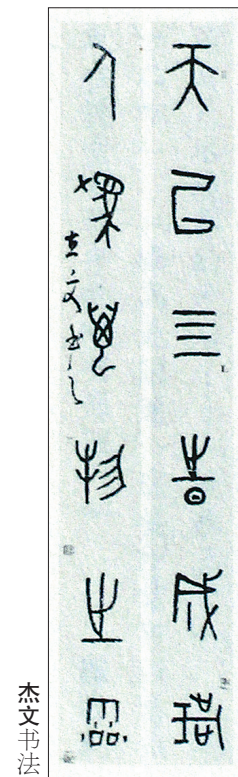
# 重阳节里话重阳

刘开生

重阳节又称老人节。早在春秋战国时期,《楚辞》中就已提到。屈原在《远游》中曾写道:“集重阳于帝乡兮,造旬始而观清都。”这是我国较早出现的“重阳”字样,但这里的“重阳”是指天,还不是指节日。继之,三国时魏文帝曹丕在《九日与钟繇书》中,则明确记载了当时重阳的饮宴:“岁往月来,忽复九月九日。九为阳数,而日月并应,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东晋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陶渊明,在《九日闲居》诗序中则说:“余闲居,爱重九之名。秋菊盈园,而持醪靡由,空服九华,寄怀于言。”这里提到的菊花和酒,是在魏晋时期,说明那时人们在重阳节就有了饮酒、赏菊习惯。重阳被正式定为民间节日是在唐朝。到了明朝,重阳节民间组织开展诸如登山、吃重阳糕、赏菊及饮菊花酒、插茱萸等活动,皇宫里则要一起吃花糕以示庆祝,皇帝还要亲自到万岁山登高,以畅秋志,此

风俗一直传到清朝。在我国浩如烟海的古诗词中,咏重阳节的可谓俯拾皆是,其中著名的有唐朝诗人李白的《九月十日即事》“昨日登高罢,今朝再举觞。菊花何太苦,遭此两重阳。”杜甫的《登高》“风急天高猿啸哀,渚清沙白鸟飞回。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艰难苦恨繁霜鬓,潦倒新停浊酒杯。”宋朝词人李清照的《醉花阴》“薄雾浓云愁永昼,瑞脑销金兽。佳节又重阳,玉枕纱橱,半夜凉初透。东篱把酒黄昏后,有暗香盈袖。莫道不销魂,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元朝杂剧作家关汉卿的《沉醉东风》“题红叶清流御沟,赏黄花人醉歌楼。天长雁影稀,月落山容瘦。冷清清暮秋时候,衰柳寒蝉一片愁,谁肯教白衣送酒。”明朝江西巡抚文森的《九日》“三载重阳菊,开时不在家。何期今日酒,忽对故园花。野旷云连树,天寒雁聚沙。登临无限意,何处望京华”等。

一代伟人毛泽东的诗词中也有关于重阳节的词作,其重阳·《采桑子》中如是写道:“人生易老天难老,岁岁重阳,今又重阳,战地黄花分外香。一年一度秋风劲,不似春光,胜似春光,寥廓江天万里霜。”毛泽东的这首词,丝毫没有古人悲秋之意,一扫衰颓萧瑟之气,以壮阔绚丽的诗境、昂扬振奋的豪情,唤起人们为理想而奋斗的英雄气概和高尚情操,可谓意境非凡。在国人的传统观念中,“九九重阳”中的“双九”还有生命长久、健康长寿的意思,所以1989年我国将重阳节正式定为老人节,将传统与现代有机地结合起来,成为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老年人的节日,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老年朋友的关爱。每年的这一天,全国各地各单位一般都会组织从工作岗位上退下来的老同志登山旅游,使老年朋友得以开阔视野,交流感情,锻炼身体,通过回归大自然,激发其热爱祖国壮丽山河的情怀。许多家庭的晚辈,也会带着老人到郊外活动或在家为老人做些可口的饭菜孝敬老人,借以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的传统美德。



杰文书法



秋之喜悦图 江文湛

在新中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诗刊》2009年9月曾推出一期“热烈庆祝新中国成立六十周年诗歌名篇珍藏版”专号。专号的面世获得了读者的广泛好评,故而促使编者杨志学与出版社合作,将相关内容编成一部专题性典藏诗集《新中国颂——中外朗诵诗精选》,呈现在读者面前。此书在原专号的基础上增加了九位外国诗人和五位中国诗人的作品,对部分诗人的编排位置做了适当的调整,使整体构架和体例更趋合理。杨匡汉先生对本书有如下评价:“本书所选作品,兼融历史影响和文本价值,表现了可贵的‘筛选’眼光。内容的编排也颇具创意,尤其外国歌唱新中国的作品,给人以不同寻常的感受。”(见该书封底推荐语)这样的评语对这部书来说是无疑恰当的。

## 激情岁月的诗性缅怀

评杨志学主编诗集《新中国颂》 罗小川

文献价值与历史意义的倚重是《新中国颂》的一个亮点。六十年相对于历史长河而言虽是沧海一粟,但诗歌这面镜子所映照的历史影像与现实片段却不可小觑。面对卷帙浩繁的诗库,编者不辞劳苦地登上各大图书馆的书架间,翻阅那一摞摞泛黄的书籍,从中搜寻出与新中国有关而又具有史料价值和编选意义的诗歌文本。对于出自不同版本的同一首诗,编者竭力寻找最初最原始的版本,如何中平《我们的快马》选自《人民文学》1949年10月创刊号,郑振铎的《中国人从此站立起来了》选自《文艺报》1949年10月第一卷第二期,胡风《时间开始了!》(长诗节选)选自1949年11月20日《人民日报》,林庚《念一本》选自1950年12月9日《光明日报》,等等,这样便打通了时间的隧道,再现了诗歌文本的最初历史面目。而对一些已无从查证最初出处的诗作,编者则以权威版本为准推定诗歌文本。此外,选集中的许多诗都保留了诗歌原始版本上的小序,如王老九的《歌唱三户贫农》,何其芳的《我们最伟大的节日》(节选),朱英的《古城的风》,陈忠昂《麦穗》等,这些小序或交代创作背景,或陈述创作目的,或自诩诗之由来,多则数百字,少则三言两语,均重现了诗歌创作时的历史场景,颇具现场感和感染力,具有明显的文献价值。

与此同时,编者并不降低诗歌编选中的审美标准。长期以来,主旋律诗歌的审美价值遭质疑,历史的诗与审美的诗彼此仿佛泾渭分明,但《新中国颂》的编者敢于迎接挑战,“既尊重历史,考虑作品在当时的影响;也尊重艺术,掂量其文本在今天还能拥有的美感与内在含量”(见该书序言),严格把持历史的和美学的双重标准。如李瑛的《天安门上的红灯》,诗题虽有“天安门”、“红灯”两个带有政治寓意和公众化色彩的意象,但诗人并没有停留在直接抒情层面,而是从个人化视角书写了内心对“天安门上的红灯”这个具体物象的独特感受,如“亲爱的,我不想走/我想看天安门上的红灯。/我想起故乡,关于它/曾有那么多美丽的传说”,诗人以个人性体验为基点,逐渐升华到对祖国的爱,主旋律的诗思与诗艺的审美价值兼得恰到好处。

数字对联,生动有趣。而一些数字对联还应用了数学运算,更是令人称奇,妙不可言。

一、加法  
清朝通州有一位画家曹凤,画了一幅“百鸟归巢图”,要他12岁的儿子配个数字联,写出一百只鸟儿的意思,但不准出现“百”字。儿子智慧过人,非常聪明,略加思忖之后,便顺口说道:  
三四五六七八九;  
天上一只地一只。

画家听了之后直发呆,便问:“这怎么理解?”儿子回答道:“三乘四是十二,五乘六是三十,七乘八是五十六。十二加三十,再加五十六是九十八。再加上天上的一只,地上的一只,不是刚好一百只吗?”父亲大悟,连连点头,并把它写在“百鸟归巢图”上。上下联均用了加法,构思十分精巧。

## 加减乘除巧入联

冯忠方  
二、减法  
北宋程颢,82岁时得中状元,心中激动不已,即叹吾已老矣,又喜有志者事竟成,一时高兴,写了副对联:  
白首穷经,少伏生之八岁;  
青云得志,多太公之二年。

其意是我虽比辅佐周文王的姜太公大两岁,但比九十岁成名的伏生还年轻八岁哩。此上联采用的是减法,暗指自己是八十二岁了。

三、乘法  
清代外交官陈兰彬,有一次在驻日使馆后花园假山的凉亭上,宴请日

紫海青山六六弯。  
并笑着说:“首相可曾记得,我们这上山小径不是六六三十六个弯吗?”日相连称“佩服、佩服!”随即悻悻地告辞而去。此上下联均用了乘法。

四、除法  
在苏州金阊门外至虎丘有一段叫“山塘”的风景绝佳的路,约有七里长,中间有个地方叫“半塘”。有一天唐伯虎和祝枝山一道游玩,祝枝山即景引出上联:  
七里山塘,行到半塘三里半;  
唐伯虎一时语塞,对不出来,后来他们来到一个叫“九溪洞”的地方时,唐伯虎灵感突发,随口吟道:  
九溪蛮洞,经过中洞五溪中。  
七里一分二,为三里半;九溪除以二是四溪半,也就是五溪的中间。极其巧妙地应用了除法。

《文博典藏——小器大雅》  
翟维纳  
本书共收录古代各类木作小器物365件,有为人熟知的书籍、笔筒、灯笼、围棋……也有鲜为人知的拜匣、炉瓶、臂搁、座屏等。全书内容翔实,语言丰富。作者用通俗易懂、白话与文言相间的语言向读者讲述了一个个古代器物的来龙去脉、历史沿革。读者可以轻易了解到有关古代小器物的知识。作者精心选配了800余幅图片,更让读者对古代器物有较直观的认识。这部书的另一大特色是运用大量的史料作为佐证,对于小器物在历史中的存在与发展,作者都从古代各类史料记载中进行了求证。从器物产生之初,到其在历代的演变这一漫漫历程,古代小器物历经了其蕴蓄与积淀的过程,在过往的历史中,在清幽的岁月里,默默地散发着其独特而醇厚的芳香。



南塘秋 金增友

## 何谓“社稷”

陈永坤  
社稷是一个特指名词。社,古代指土地之神;古代又把祭土神的地方、日子和祭礼都叫社。稷,古指五谷之神。故“社稷”从字面来看是说土谷之神。由于古时的君主为了祈求国事太平,五谷丰登,每年都要到郊外祭祀土地和五谷神,社稷也就成了国家的象征,后来人们就用“社稷”来代表国家。“社稷之忧”、“社稷之患”、“社稷之危”等都是“国家”的忧患、隐忧、安危。这个代称沿用至今。不过一般现代白话文文章已经很少引用,只是在古装电视剧和一些历史小说里可以看到。

代善和努尔哈赤之间,并没有不可调和的矛盾。这次,代善之所以倒霉,完全是因为他的防火意识淡薄,导致自家后院起火,烧掉所有。

代善在家反思八天后,提刀就把一直视他为男奴的老婆杀掉了。然后,代善提着老婆的头,来到努尔哈赤的面前,做了深刻的检讨,以此证明他已经下定决心痛改前非,重新做人。

既然代善已经做到这个份上,努尔哈赤也不能一黑到底,毕竟代善是他的儿子。于是,努尔哈赤决定恢复代善贝勒称号,把剥夺的幕僚、部众悉数还给代善。但是,从那以后,他对接班人的事,闭口不谈。

代善失势之后,后金圈子里二把手的位置出现空缺。凡是有想法的贝勒,对这个位置,都跃跃欲试。

现在,在后金圈子里,势力、实力最大的有四家,分别是代善、阿敏、莽古尔泰和皇太极。圈子里最大的隐患也在四家之中。努尔哈赤为了分化这四家的权力,把德格类、岳托、济尔哈朗、阿济格、多尔衮、多铎提拔上来。

阿巴亥的三个儿子,虽不主旗,但已经位列后金圈子里九大贵族之列。努尔哈赤利用三个不懂事的孩子,在圈子里为他占了三个重要位置。

为了达到圈子里势力平衡,努尔哈赤又提出八贝勒共议国政制度。这八位贝勒为:代善、阿敏、莽古尔泰、皇太极、德格类、阿济格、济尔哈朗和岳托。皇太极,是圈里公认的智勇双全者。但是,非常忠于努尔哈赤,忠于后金圈子的阿敏,非常了解皇太极。在阿敏看来,皇太极虽然业务能力很强,但人品差了点,心太黑,脸皮厚。宅心仁厚的阿敏,非常了解皇太极。在阿敏看来,皇太极虽然业务能力很强,但人品差了点,心太黑,脸皮厚。宅心仁厚的阿敏,非常了解皇太极。在阿敏看来,皇太极虽然业务能力很强,但人品差了点,心太黑,脸皮厚。宅心仁厚的阿敏,非常了解皇太极。

意不可无啊。”  
好心的阿敏,一直为习惯被别人安排的代善担心,冒着生命危险提醒他,已经是不计后果的行为,说明此信息非一般性的重大。

如果稍微有点政治头脑的人,马上就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办——扩大自己的圈子,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争取一切可以争取的力量。在圈主去世之后,即便他不让自己当圈主,只要自己有人有枪,圈子里的人,还不得看自己的脸色选择?

可是,在骨髓里就是政治庸人的代善,并没有这样做。他认为,自己应该去找父亲,趁他还是一把手、说话还算的时候,把自己安排好。

努尔哈赤又把阿敏叫来询问。阿敏见缺心眼儿的代善把自己出卖了,自然无话可说,自认倒霉。

最后,阿敏被囚禁在密室之中,不许任何人探视。家产全部充公,家人全部为奴。

要说阿敏冤枉,也不冤枉。作为领导人的心腹,保密意识一定要过硬,不该说的不看,不该听的不听,不该说的不说,要做到有心无脑,有耳无口才行。

阿敏明显是被冤枉的,但是,代善却没有站出来为他说一句公道话。

在圈子里,说话是一定要分场合、分对象、分内容的。该说的,要委婉,留有余地地说;不该说的,绝对不能说。

大儿子褚英不理想,二儿子代善太糊涂,努尔哈赤在想,自己百年之后把一把手的位置让给谁呢?这不得不让他大伤脑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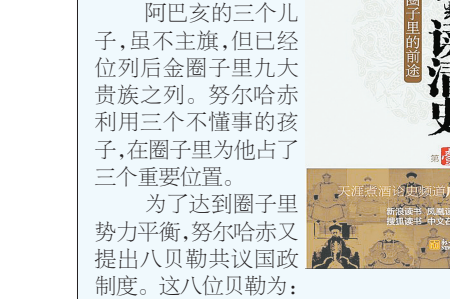
于是,在1622年,努尔哈赤签发了关于即位的《汗谕》,确立了八大和硕贝勒共议国政的制度,转发给各大贝勒、朝臣传阅。

努尔哈赤给他未来的接班人,画了两道线。第一道线是民主;第二道线是贤德。二者缺一不可。这就让惦记汗位的人,知道如何要求自己;让不惦记汗位的人,知道如何判断别人。

这道《汗谕》签发后,让皇太极看到了希望。

经过分析,皇太极认为,对他构成威胁的,只有代善。

代善,虽然被努尔哈赤废过一次,但是,努尔哈赤依然对他委以重任,实力依然未减。努尔哈赤去世之后,如果他和他的儿子联手,依然是后金圈子里最强大的势力。



小城文人 吴海中著

富鱼整天失魂落魄的,在等待着姚部长的消息,半个月过去了,没动静,两个月过去了,仍然没有动静。富鱼游荡到江大佑办公室,江大佑早听说文联和纪检委发生的这档子事了,就对富鱼,能让一步就让一步,鸡蛋碰石头没好处。富鱼跟江大佑来劲,说:“你给我闭嘴,我来你这不是想听你说这个的。”江大佑说:“不说这个,那咱说啥?要不咱出去喝酒?”富鱼看了看江大佑,点头同意。

两个人从县委大院出来,往新华书店那边找一个小饭店。新华书店胡同里有一溜小饭店。富鱼和江大佑掏不起吃丽都那样的排场,平常文人相聚基本是新华书店胡同里。

季节到了秋天,天气还是燥热难耐。路旁有卖西瓜的马车,从车旁经过,马身上的味道让富鱼想起了农村的味道。好久没有回农村了,富鱼心里暗想,等过了这阵子回趟老家,去看看爷爷奶奶,顺便也看看李清。

说着话,就到了一家叫做半分利的小吃铺,掀开门帘子进去,找个角落坐下。江大佑要了一个浇汁豆腐一个酱鲫鱼。

江大佑说:“鱼哥,你病刚好,喝点啤酒得了。”

富鱼说:“特别想喝醉。”

江大佑说:“心脏有病,还是少喝白酒。”

富鱼执意要喝白酒,江大佑也就只好要了一瓶白酒。

菜很快就上来了,慢慢地喝着。两个人谈了文联和纪检委换房子的事,谈了李清的小说,谈了目前国内外文学状况,谈了今年农村的雨水,还谈了西瓜的价钱。当然,话题的重点还是文联跟纪检委换房子的事。江大佑说:“鱼哥你这么倔强没好处,谈主席毕竟在县里混了这么多年,最近跟纪检委的老何打得火热,听说他老婆跟公安局局长还是同学关系,你一个农村来的小白人,跟人家这种人斗不起,也斗不过。”江大佑这话让富鱼激动起来,“他跟纪检委书记火热怎么了?我又不是纪检委管,他老婆跟公安局局长同学怎么了,我又不犯法,我就不信他老谈能把我怎么样。”江大佑知道自己没有能力说服富鱼,就故意把话题岔开,说好久没有见到郭力顺了,有时间去市里看看他去。

富鱼喝了一大口酒,说没有时间了,咱晚上赶到他那儿去喝酒。

小城文人  
吴海中 著

江大佑见富鱼脸上有了笑模样,摸出手帕给郭力顺打电话。  
郭力顺在电话里让他们现在就在过去,说省里来了两个编辑,正要喝酒去。

县城到市里也就十多分钟车程,富鱼听江大佑说郭力顺让他们这就过去,富鱼放下筷子,说走。

两个人从山下分出来,到街上找了一辆出租车往市里赶。富鱼在车上说,要是李清也就在就好了,李清的小说应该让省里来的编辑看看了。江大佑看了看富鱼,没什么。江大佑忙跟着郭力顺在电话里热切。

十二  
谈宁从沈阳回来了。对于她来说,以往去沈阳是应付姐姐,姐姐急着帮她物色人选,她应付不行。谈宁的心思一直放不下富鱼,可姐姐的好意她也不能辜负,所以每次姐姐捎信让她去她就去,去是去了,连看也不认真看人家一眼就回来。

到了沈阳她一头扑在姐姐怀里,眼泪刷刷流下来。姐姐也没问,姐姐知道她不容易,委屈憋了一肚子,就让她哭。

等到她的心情平静一些了,姐姐问她,宁宁,你大老远跑这里来,不是跟我哭一场就算了吧?

谈宁看着姐姐,半天才说了心思。谈宁说:“春天那个人呢?”

姐姐叹息了一声:“春天帮你介绍的那个人,夏天就结婚了,现在都移民了。”

谈宁睁大眼睛说:“这次我下定决心了,你帮我找一个吧,随便什么都行。”

谈宁主动跑来找她,让她帮着介绍个人,这让她多少有些意外。几天以后,姐姐领回来一个男人,面前这个男人是个熟透了的男人,有些秃顶,有些发福,脸上油光锃亮,长了一对桃花眼。谈宁忽然有一种非常非常特别的感觉,她忽然有些怕,要是跟这个男人一起走完下半生,那简直还不如现在就死了算了。她原本积极的态度忽然就消极起来,简单应付了几句就从房间里出来了。姐姐也跟了出来,问谈宁这个人怎么样?谈宁跟姐姐说,跟这种人结婚还不如让我死。